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麗華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48  
電子信箱：bd31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330477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特殊優良教師獲獎名單及113師鐸獎初審通過名單各1份

裝

(30889930\_1133047786\_1\_ATTACH1.pdf、30889930\_1133047786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名單」及「113學年度  
教育部師鐸獎初審通過名單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市「113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暨教育部師鐸獎  
初審實施計畫」及本市「113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（校長  
類）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  
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準公共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電 2024/03/26 文  
交換章  
13:10:59

線

大理高中 1130326



\*NGAA1136003622\*